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人工智 慧學士學位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1		成績 處理 方式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 績 比 率 3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 分	1	面試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6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一般考生	19	57		專業一	3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專業實作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1	3		總級分	--	--		--	--	--	--		6	統測總級分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 (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 (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 (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 (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 (一)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 (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 (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 (五)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及對本校、學程的認識30%、數理及邏輯表現2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人工智慧學士學位學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人工智 慧學士學位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2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3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面試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英文	--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6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一般考生	12	36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專業實作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0	0		總級分	--	--		--	--	--	--		6	統測總級分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 (四) 21:00 止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 (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 (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 (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 (一)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 (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 (三) 12:00 止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 (五)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人工智 慧學士學位學程-資安人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3		成績 處理 方式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 績 比 率 3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 分	1	面試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英文	--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6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一般考生	3	9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專業實作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3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0	0		總級分	--	--		--	--	--	--		6	統測總級分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 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及對本校、學程的認識30%、數理及邏輯表現2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人工智慧學士學位學程網站。 3. 所提供之備審資料，應包含下列條件任一項之證明： (1) 通過APCS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觀念題與實作題2科目合計總級分達6級分(含)以上。 (2) 大學程式能力檢定(CPE)答對題數達4題(含)以上。 (3) 其他特殊成就或表現，且具備佐證資料者(如：數理能力或資訊技術之檢定證明、競賽獲獎)。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精密機械組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4		成績 處理 方式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專業一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3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5%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28	84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25%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x2.00倍		--	--	--	--		5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原住民考生	1	3		總級分	3	--		--	--	--	--		6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備註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機械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光機電組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5		成績 處理 方式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專業一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3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5%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29	87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25%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x2.00倍		--	--	--	--		5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原住民考生	1	3		總級分	3	--		--	--	--	--		6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備註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車輛組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6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招生群 (類)別	02 動力機械群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專業一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3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一般考生	29	87	數學	--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5%		3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25%		4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1	3	專業二	--	x2.00倍		--	--	--	--		5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離島考生	0	--	總級分	3	--		--	--	--	--		6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上傳 說明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機械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7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招生群 (類)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專業一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3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一般考生	46	138	數學	--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5%		3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一	3	x2.00倍		面試	--	100	25%		4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1	3	專業二	--	x2.00倍		--	--	--	--		5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離島考生	0	--	總級分	6	--		--	--	--	--		6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專業能力表現30%、團體表現20%、儀表態度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範例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電機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8		成績 處理 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專業一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3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一般考生	18	54		數學	--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5%		3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一	3	x2.00倍		面試	--	100	25%		4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1	3		專業二	--	x2.00倍		--	--	--	--		5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離島考生	0	--		總級分	6	--		--	--	--	--		6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備註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09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專業一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3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一般考生	59	177	數學	--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5%		3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一	6	x2.00倍		面試	--	100	25%		4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2	6	專業二	6	x2.00倍		--	--	--	--		5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離島考生	1	--	總級分	3	--		--	--	--	--		6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離島生名額：金門縣考生 1名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0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0	招生群 (類)別	05 化工群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面試		
					一般考生	40	120	英文	--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0%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數學	4	x2.0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原住民考生	2	6	專業一	6	x3.00倍		面試	--	100	20%		4	專業實作		
					離島考生	0	--	專業二	--	x3.00倍		--	--	--	--		5	統測總級分		
								總級分	3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一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 (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 (五)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6、C-7、C-8						0件							
甄試日期	112.7.1 (六)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 (五) 10:00 前						D-2. 學習歷程自述 (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 (一)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 (二) 10:00 起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 (三)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專題製作及課程學習成果2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2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試題範例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化學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 (五) 17:00 止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 衛生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成績處理 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1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0%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4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30%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3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一般考生	18	54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5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1	3		總級分	6	--		--	--	--	--		6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6、C-7、C-8								1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 說明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40%、表達能力20%、發展潛力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 衛生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2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0%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英文	4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30%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3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一般考生	4	12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5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0	0		總級分	6	--		--	--	--	--		6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 (四) 21:00 止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 (五) 10:00 起		B. 課程學習成果											
甄試日期	112.7.1 (六)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 (五) 10:00 前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 (一) 12:00 止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6、C-7、C-8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 (二) 10:00 起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 (三)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 (五) 17: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備註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40%、表達能力20%、發展潛力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 衛生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成績處理 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3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0%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招生群 (類)別	09 商業與管理群			英文	4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30%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3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一般考生	7	21		專業一	5	x3.00倍		面試	--	100	3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0	0		總級分	6	--		--	--	--	--		6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 課程學習成果											
甄試日期	112.7.1(六)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6、C-7、C-8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備註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40%、表達能力20%、發展潛力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材料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4		成績處理 方式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3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4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3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35	105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5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1	3		總級分	6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1. 面試審查項目-表達能力30%、課程學習成果40%、學習動機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材料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材料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成績處理 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5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3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招生群 (類)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英文	4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3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16	48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5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1	3		總級分	6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表達能力30%、課程學習成果40%、學習動機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材料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材料工程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成績處理 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6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3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英文	4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3	x1.5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9	27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5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0	0		總級分	6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表達能力30%、課程學習成果40%、學習動機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材料工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半導體材料 與製程學士學位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7		成績 處理 方式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 績 比 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 分	1	面試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英文	--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5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一般考生	18	54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30%		4	專業實作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7	x2.00倍		--	--	--	--		5	統測總級分
原住民考生	1	3		總級分	3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備註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表達能力30%、課程學習成果40%、學習動機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半導體材料與製程學士學位學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半導體材料 與製程學士學位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8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一般考生	5	15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面試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英文	--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原住民考生	0	0	數學	--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離島考生	0	--	專業一	3	x3.00倍		面試	--	100	30%		4	專業實作
											專業二	--	x2.00倍		--	--	--	--		5	統測總級分
											總級分	--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一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 (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 (五)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 (六)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 (五) 10:00 前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 (一)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 (二) 10:00 起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 (三)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表達能力30%、課程學習成果40%、學習動機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半導體材料與製程學士學位學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 (五) 17:00 止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半導體材料 與製程學士學位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19	招生群 (類)別	05 化工群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一般考生	6	18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面試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英文	--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原住民考生	0	0	數學	5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離島考生	0	--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30%		4	專業實作			
											專業二	6	x3.00倍		--	--	--	--		5	統測總級分			
											總級分	3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 (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1件 0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 (五)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2件 1件 1件									
甄試日期	112.7.1 (六)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 (五) 10:00 前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 (一)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 (二) 10:00 起						1. 面試審查項目-表達能力30%、課程學習成果40%、學習動機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半導體材料與製程學士學位學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 (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 (五) 17:00 止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半導體材料 與製程學士學位學程-資安 人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0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面試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一般考生	3	9		數學	--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1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一	3	x3.00倍		面試	--	100	30%		4	專業實作
原住民考生	0	0		專業二	--	x2.00倍		--	--	--	--		5	統測總級分
離島考生	0	--		總級分	--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 (四) 21:00 止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 (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 (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 (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 (一)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 (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	112.7.12 (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 (五)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表達能力30%、課程學習成果40%、學習動機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半導體材料與製程學士學位學程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 管理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1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4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0%	2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一般考生	17	51	數學	3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專業實作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1	3	專業二	5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離島考生	0	--	總級分	8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0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2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 管理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2	招生群 (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一般考生	12	36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國文	--	x1.00倍	不予 加分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1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英文	4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0%		2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原住民考生	0	0		數學	3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專業實作
								離島考生	0	--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數學
												專業二	5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總級分	8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一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0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2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備註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 管理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成績處理 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3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招生群 (類)別	09 商業與管理群			英文	4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0%		2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3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專業實作
一般考生	22	66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5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1	3		總級分	8	--		--	--	--	--		6	統測科目專業一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4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招生群 (類)別	09 商業與管理群		國文	--	x2.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一般考生	44	132	數學	--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一	6	x3.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國文
原住民考生	2	6	專業二	5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離島考生	0	--	總級分	3	--		--	--	--	--		6	統測科目數學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2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備註	<p>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碩士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5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招生群 (類)別	07 設計群			國文	--	x2.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6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一般考生	6	18		數學	--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一	5	x3.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國文
原住民考生	0	0		專業二	--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離島考生	0	--		總級分	3	--		--	--	--	--		6	統測科目數學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0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經營管理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碩士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6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招生群 (類)別	15 外語群英語類			國文	--	x2.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專業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6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一般考生	8	24		數學	--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一	5	x3.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國文
原住民考生	0	0		專業二	--	x3.00倍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離島考生	0	--		總級分	3	--		--	--	--	--		6	統測科目數學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 (四) 21:00 止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 (五)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0件	
甄試日期	112.7.1 (六)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2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 (五) 10:00 前			D-2. 學習歷程自述 (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 (一) 12: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 (二) 10:00 起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 (三)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課程學習成果30%、專業能力表現30%、儀表態度10%。 2. 甄選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經營管理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 (五) 17:00 止													
備註	<p>1. 一年級規定住校 (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 (三餐141元/每日)。</p> <p>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p> <p>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p> <p>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碩士學位。</p>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7	招生群 (類)別	01 機械群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一般考生	10	30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國文	--	x1.00倍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英文	--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0%	2	統測科目國文
								原住民考生	0	0		數學	--	x1.00倍			創意繪圖	--		100	10%	3
								離島考生	0	--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30%	4
												專業二	--	x2.00倍			--	--		--	--	5
												總級分	3	--		--		--		--	--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6、C-7、C-8							2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8	招生群 (類)別	07 設計群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一般考生	19	57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國文	--	x1.00倍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0%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英文	--	x1.5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0%	2	統測科目國文
								原住民考生	1	3		數學	--	x1.00倍			創意繪圖	--		100	10%	3
								離島考生	0	--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30%	4
												專業二	--	x2.00倍			--	--		--	--	5
												總級分	3	--				--		--	--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6、C-7、C-8								2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20%、課程學習成果20%、專業能力表現30%、設計實作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創意繪圖試題範例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工業設計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成績處理 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29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1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25%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英文
招生群 (類)別	07 設計群			英文	--	x1.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15%		2	統測科目國文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x1.00倍		快速設計素描	--	100	30%		3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30	90		專業一	--	x2.00倍		面試	--	100	20%		4	統測科目專業一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二
原住民考生	1	3		總級分	3	--		--	--	--	--		6	快速設計素描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 (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 (五) 10:00 起		C. 多元表現: C-1、C-5、C-6、C-7、C-8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2件		
甄試日期	112.7.1 (六)		D-2. 學習歷程自述 (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 (五) 10:00 前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 (一) 12:00 止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面試審查項目-學習動機20%、讀書計畫20%、專業能力表現30%、快速設計素描30%。 2.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快速設計素描試題範例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視覺傳達設計系網站。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 (二) 10:00 起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 (三)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 (五) 17:00 止													
備註	1. 一年級規定住校 (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 (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4. 本校與美國、法國、西班牙等多所大學簽訂雙聯或交換機制，在學期間可申請至海外交流學習或透過雙聯學制取得兩校學位。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數位行銷設 計學士學位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成績 處理 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30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英文
招生群 (類)別	07 設計群			英文	--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專業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一般考生	12	36		專業一	5	x3.00倍		面試	--	100	20%		4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6	x3.00倍		--	--	--	--		5	面試
原住民考生	0	0		總級分	3	--		--	--	--	--		6	統測總級分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項目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 (四) 21:00 止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 (五) 10:00 起		B. 課程學習成果											
甄試日期	112.7.1 (六)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須至少上傳1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 (五) 10:00 前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 成果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 (一) 12:00 止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 (二) 10:00 起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 (三) 12:00 止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 (五) 17: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備註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數位行銷設計學士學位學程網站。 2. 面試與實作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專業能力表現30%、課程學習成果30%、儀表態度與其他10%。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明志科技大學 數位行銷設 計學士學位學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組)、學程數	4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成績 處理 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14031			國文	--	x1.00倍	合占 總成績 比率 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100	15%	不予 加分	1	統測科目英文
招生群 (類)別	09 商業與管理群			英文	--	x2.00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	100	25%		2	專業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x1.00倍		專業實作	--	100	20%		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 查
一般考生	9	27		專業一	5	x3.00倍		面試	--	100	20%		4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 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專業二	6	x3.00倍		--	--	--	--		5	面試
原住民考生	1	3		總級分	3	--		--	--	--	--		6	統測總級分
離島考生	0	--												
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	--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指定項目 甄試費	750元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2.6.15(四) 21:00 止		B. 課程學習成果									2件		
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	112.6.23(五) 10:00 起		B-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須至少上傳1件)									1件		
甄試日期	112.7.1(六)		B-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3件		
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	112.7.7(五) 10:00 前		C. 多元表現: C-1、C-2、C-3、C-4、C-5、C-7、C-8									1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2.7.10(一) 12:00 止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公告正(備)取 生名單日期	112.7.11(二) 10:00 起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正(備)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	112.7.12(三) 12:00 止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2.7.21(五) 17:00 止		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獨立採計成績，須至少上傳1件；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									
備註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 甄試時間、地點公告：明志科技大學首頁/校內公告。專業實作項目於5月1日公告於本校數位行銷設計學士學位學程網站。 2. 面試與實作審查項目-學習動機30%、專業能力表現30%、課程學習成果30%、儀表態度與其他10%。 3. 面試補助交通費：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以新竹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一般學生補助雲林以南及外島之高中職學生。 詳閱： https://adm.mcut.edu.tw/index.php?lang=zh-tw									
			1. 一年級規定住校(備冷氣及網路)，二、三上得申請返家住宿，三下校外實習自行賃居學校，四年級採申請住宿及自由選擇搭伙，餐廳統一供餐(三餐141元/每日)。 2. 三年級須赴校外實習一年，平均年薪約33萬元，校外實習含台灣、美國、中國大陸達170餘家企業；期間開設遠距教學課程以兼顧課業學習不中斷，實習期間依規定繳交全額學費及八成的雜費。 3. 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或補救教學、體育畢業門檻及系專業畢業門檻。											

112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彙編資料確認單(一般組)

※ 招生簡章攸關考生權益，敬請各委員學校務必慎重確實查核

學校代碼：214

校名：明志科技大學

本校確認所填報 112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之所有資料共 31 頁。經詳細審核後，確定無誤，無須修正。

☆甄選入學：限制考生僅能報名本校之系科(組)、學程數：4個

☆符合教育部規定，得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是否

查核處：

☆招生簡章附錄細則

☆【附錄二】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學校一覽表

☆【附錄四】112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甄選學校代碼暨地址、電話、
傳真一覽表

承辦人簽章：

組長簽章：

教務長(主任)或權責單位主管簽章：

本確認單請依備註 2 說明辦理。

111年11月17日

備註：

1. 填報資料若須修正，請至簡章制定系統完成修正後確定送出，直接由系統列印正確資料再次核對及確認。
2. 經檢查所有資料均正確無誤後，請於 111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前將「確認單(正本)」及「確認無誤之所有資料(含參與離島視訊面試計畫校系科(組)、學程一覽表)」以限時掛號郵寄本會備查。

傳真：(02)2773-5633、(02)2773-1655、(02)2773-1722

電話：(02)2772-5333 轉 211、214、231

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億光大樓 5 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收)